

書面質詢

古語云：“良禽擇木而棲”，鳥類都會選擇一些適合自身生活的地方，例如香港的米埔保護區，根據資料顯示：按照香港《野生動物保護條例》，米埔自然保護區是一個「限制進入或處於其內的地區」，以便對保護區內野生動植物的干擾減至最低，同時邊界道路以外更屬於邊境禁區，該地可說是雙重禁區。

但反觀澳門隨著經濟飛速發展，路氹城的大型基建工程不斷增多，令到空氣、水、光、噪音等的環境污染問題日趨嚴重，且生態環境的質量難以得到保證，破壞了龍環葡韻濕地區、路氹城生態保護區(一區和二區)中動植物生態的平衡，亦曾有市民發現當中有鳥蛋減少及鳥類甩毛現象，甚至有雀鳥會因為離建築物太近而碰撞到附近的玻璃幕牆而死。因此，有市民存疑，我們的生態保育和濕地保護區以後是否仍能吸引鳥類選擇飛到本澳作為棲息之地嗎？

對此，本人曾於 2015 年 2 月 17 日的書面質詢中就生態環境保護的問題向行政當局提問，當局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回覆本人質詢中提到：「澳門地方細小，單靠澳門的濕地未能有效形成完整的生態環境，必須與珠三角地區，特別是毗鄰的珠海及橫琴相互補足。因此，按照《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工作方向，環境保護局將繼續深化珠海淇澳—澳門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在生態教育及科研方面的交流，以及推動路氹城生態保護區—橫琴生態保護合作，共同開展鳥類資源和鳥類棲息地保護監測的區域性調研工作，為構建完備的區域生態環境打下基礎。」既然政府早已認識到特區的生態環境有惡化的趨勢，故必須與周邊地區合作，尤其可聯合珠海橫琴互補才能有所作為。然而，政府回覆至今已過三年幾時間，請問相關生態保護合作、共同開展鳥類資源和鳥類棲息地保護監測的區域性調研工作進展如何？政府應該向市民詳細解釋清楚。

有鑒於此，本人提出如下書面質詢：

1. 2015 年政府回覆本人書面質詢中提到：「澳門地方細小，單靠澳門的濕地未能有效形成完整的生態環境，必須與珠三角地區，特別是毗鄰的珠海及橫琴相互補足。因此，按照《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工作方向，環境保護局將繼續深化珠海淇澳—澳門路氹城生態保護區在生態教育及科研方面的交流，以及推動路氹城生態保護區—橫琴生態保護合作，共同開展鳥類資源和鳥類棲息地保護監測的區域性調研工作，為構建完備的區域生態環境打下基礎。」故此，有市民叫我問一聲政府，行政當局回覆至今已過三年幾時間，請問相關生態保護合作、共同開展鳥類資源和鳥類棲息地保護監測的區域性調研工作進展如何？政府應該向市民詳細解釋清楚。請問行政當局對此有何回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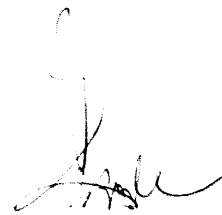
麥瑞權
鄭安庭

立法議員辦事處

Escritório do Deputado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MAK SOI KUN ZHENG AN TING

澳門立法會議員



麥瑞權

2018年12月19日